

证券代码：839792

证券简称：东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2

##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等	150,000,000	19,537,710.83	公司根据本年度业务发展需要进行预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接受关联方担保	700,000,000	98,700,000	公司根据本年度业务发展需要进行预计
合计	-	850,000,000	118,237,710.83	-

#####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向关联方 Southern Minerrals IntlTrading Ltd（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销售耐火材料，交易金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
-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贷款不超过 70,000 万元，由毕胜民、毕一明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 2、 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 1) 南方矿产

名称：Southern Minerrals IntlTrading Ltd（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矿产”）

住所：香港湾仔轩尼诗道 245-251 号守时商业大厦 B 室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李淑芹

注册资本：港币 100 万元

主营业务：耐火原料的国际贸易

实际控制人：Qingbin Zhang（张庆彬）

关联关系：南方矿产的实际控制人 Qingbin Zhang（张庆彬）持有公司 11.65% 的股份。

主要财务数据：南方矿产 2023 年度 1-10 月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6,418.58 万港元，净资产 117.96 万港元，营业收入 7,003.09 万港元，净利润 446.14 万港元。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与公司具有多年业务往来历史，经营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交易，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 2) 毕胜民

住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

职务：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 18.41% 的股份，与毕一明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3) 毕一明

住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

职务：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 10.80% 的股份，与毕胜民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 二、 审议情况

### （一） 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第 1 项：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第 2 项：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第 1 项，无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第 2 项，关联董事毕胜民及其一致行动人董宝华、赵权、孙希忠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二) 定价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依照公允的可参考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价格公允，并且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在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业务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性没有因为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

### 六、 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已先后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

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保荐机构对东和新材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 七、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9 日